

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

報告人：王儷珍

研習主題	「十二年國教商業與管理群科課程綱要宣導種子教師補訓研習」	主辦單位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日期	108年5月28日(星期二)	地點	臺中市立臺中家商

一、會議目的：

- (一)加強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領域/群科課程綱要規劃理念及研修內容之瞭解。
- (二)培訓技術型高中領域/群科課程綱要宣導種子教師，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領域/群科課程綱要之推廣與說明。
- (三)增進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領域/群科課程綱要之認識與了解，以落實新課綱精神。

二、研習內容：

1. 講題：商業與管理群公版簡報製作精神簡介及宣導技巧說明
講師：臺中家商 教務主任簡崐鎰 主任
2. 講題：商業與管理群課程綱要宣導種子教師權利及義務簡介
講師：臺中家商 設備組長許敏政 組長
3. 講題：經驗分享
講師：臺中家商工作團隊

三、研習重點：

國教署推動新課綱相關配套措施 - 完備相關法令之研修

1.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2.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
3.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要點
4.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
5.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及國立高級中學校教師每週教學節數標準新增鐘點費要點
6. 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每週教學節數標準
7. 高級中等學校實習課程實施辦法

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學生自主學習空間設施作業要點
9.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10.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包括進修部）學習評量辦法
11.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要點

十二年國教商業與管理群科課程綱要公版簡報宣導活動：

（一）事前規劃

1. 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服務學校依宣導種子教師分區任務編組表聘任宣導教師，請各學校依任務分區別或依最鄰近學校之區別聘任。
2. 服務學校請發文至宣導種子教師所屬學校，副本給予商管群科中心及服務學校所隸屬之教育主管機關，以利後續差勤事宜及群科中心陳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和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
3. 服務學校完成規劃後，請至商管群新課綱宣導控管表單(<https://bit.ly/2Elb3lZ>，商管群網站最新消息亦有連結，以下簡稱控管表單)，填寫活動資訊，如：預定日期、時間(以一小時為限)、宣導場地、宣導種子教師資訊等，並下載講師鐘點費領據、活動簽到表、成果報告格式及宣導影片等資訊，以備後續活動進行。

（二）活動期間

1. 服務學校活動前請通知校內教師，並確認宣導種子教師至貴校之相關交通資訊及注意事項。
2. 活動中請拍照以利後續成果報告作業亦建議錄影留存以增進請假教師或新進教師對新課綱之理解。
3. 服務學校將講師領據印出後，請宣導種子教師簽名，鐘點費金額不必填寫，交通費請用鉛筆註記。

（三）活動後管控

1. 服務學校提醒參與活動教師至<https://bit.ly/30mddrq>填寫線上問卷，以利教育部技術型高中群科課程推動工作圈控管。
2. 服務學校完成成果報告後，請上傳 word 檔至控管表單，並將領據、簽到表紙本寄回商管群科中心(臺中市立臺中家商，地址：401 臺中市東區和平街 50 號)。
3. 本宣導所需講師鐘點費及交通費(不支應高鐵、計程車資)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經費支應，其他費用均由服務學校自行負擔。
4. 建議服務學校研習可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開課，可供鄰近學區學校教師或有興趣教師一同參加，全程出席者可登錄研習時數 1 小時。

合格之種子教師，需負責推動下列事務：

1. 需擔任該校該領域/群科課程綱要宣導教師，並協助他校辦理宣導。
2. 參加宣導種子教師回流工作坊。

科(學程)主任：

商業經營科
主任 王儷珍

教務主任：

教務主任 劉錕源

校長：

光華高中
校長 張淑霞